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项目名称：滨海新区环保督察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  
（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工程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 年 9 月

建设单位/编制单位：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杨程

项目负责人：程锋

电话：15510901483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滨海新区环保督察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工程				
建设单位	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杨程	联系人	程锋		
通信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				
联系电话	15510901483	传真	/		
建设地点	天津市滨海新区春光路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行业类别	E4582 管道工程建筑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滨海新区环保督察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天科院环境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	文号	津滨审批二室准（2019）236 号	时间	2019 年 10 月 11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天津城建设计院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中交（天津）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595.72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20.05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77
实际总投资（万元）	2595.72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20.05		
设计生产能力（交通量）	/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实际生产能力（交通量）	/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1 年 8 月	
调查经费	/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项目立项~试运行	本项目于 2019 年初取得了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立项文件，文号：津滨审批投准（2019）103 号。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委托天科院环境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编制了				

《滨海新区环保督察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10 月 11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对该环评报告进行了审批，取得了《关于滨海新区环保督察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滨审批二室准〔2019〕236 号）。

工程于 2019 年 10 月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8 月施工完成。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件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的要求，编制了本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p>调查范围</p>	<p>本项目验收调查范围参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评价范围，并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结合现场踏勘情况对调查范围进行适当调整。本项目验收调查范围如下。</p> <p>生态环境：春光路道路两侧，工程临时占地。</p> <p>大气环境：春光路道路两侧。</p> <p>声环境：春光路道路两侧。</p>																								
<p>调查因子</p>	<p>生态环境：工程占地及水土流失防治措施。</p> <p>大气环境：扬尘抑制措施。</p> <p>水环境：施工废水排放去向。</p> <p>声环境：施工期等效连续 A 声级</p>																								
<p>环境敏感目标</p>	<p>本项目为雨水管道建设工程，管线沿道路敷设，主要环境影响范围为管线道路两侧，项目 200m 范围内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见附图。</p> <p align="center">表 2-1 本工程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分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47 1451 1358 1771"> <thead> <tr> <th>序号</th> <th>环境保护目标</th> <th>与本工程相对位置</th> <th>与本工程最近距离</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紫云中学</td> <td>西侧</td> <td>115m</td> </tr> <tr> <td>2</td> <td>紫云国际小区</td> <td>东侧</td> <td>紧邻</td> </tr> <tr> <td>3</td> <td>幸福家园小区</td> <td>西侧</td> <td>紧邻</td> </tr> <tr> <td>4</td> <td>馨苑新城小区</td> <td>东侧</td> <td>紧邻</td> </tr> <tr> <td>5</td> <td>馨苑景小区</td> <td>南侧</td> <td>35m</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环境保护目标	与本工程相对位置	与本工程最近距离	1	紫云中学	西侧	115m	2	紫云国际小区	东侧	紧邻	3	幸福家园小区	西侧	紧邻	4	馨苑新城小区	东侧	紧邻	5	馨苑景小区	南侧	35m
序号	环境保护目标	与本工程相对位置	与本工程最近距离																						
1	紫云中学	西侧	115m																						
2	紫云国际小区	东侧	紧邻																						
3	幸福家园小区	西侧	紧邻																						
4	馨苑新城小区	东侧	紧邻																						
5	馨苑景小区	南侧	35m																						

<p>调查重点</p>	<p>1、设计期</p> <p>(1) 核查实际工程内容和设计方案变更情况；</p> <p>(2) 对比建设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和建设项目工程内容，调查环境敏感点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p> <p>(3) 明确工程是否发生重大工程变更，是否需要重新报批环评影响评价文件。</p> <p>2、施工期</p> <p>(1) 环评影响评价制度和其他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执行情况；</p> <p>(2) 参考建设项目环评影响评价文件对相关环境影响的预测，调查施工期实际产生的环境影响，确定影响的程度与范围；</p> <p>(3) 调查施工期环评影响评价文件及环评影响审批文件中提出的有关环境保护措施与要求的落实情况和保护效果；</p> <p>(4) 调查施工期建设单位环境管理状况、环境监测制度执行情况；</p> <p>(5) 工程实际环境保护投资情况。</p>
-------------	---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1、环境空气

本项目执行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详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执行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备注
		小时平均	日平均	年均	
1	PM <sub>2.5</sub>	——	0.075	0.035	GB3095-2012 中的 二级标准
2	PM <sub>10</sub>	——	0.15	0.07	
3	SO <sub>2</sub>	0.50	0.15	0.06	
4	NO <sub>2</sub>	0.20	0.08	0.04	
5	TSP	——	0.30	0.20	

2、声环境

本项目执行的声环境质量标准根据 2015 年原天津市环保局发布的关于印发《天津市<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区域划分》(新版)的函(津环保固函[2015]590 号)规定的划分原则确定，本项目声环境执行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要求。标准值见下表。

**表 3-2 声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单位：dB (A)**

依据	类别	标准值 dB (A)	
		昼间	夜间
GB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2 类	60	50

环境  
质量  
标准

<p>1、噪声</p> <p>本项目施工期噪声限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标准限值，见表 3-3。</p> <p><b>表 3-3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Leq[dB(A)]</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48 504 1452 600"> <thead> <tr> <th data-bbox="248 504 849 551">昼间</th> <th data-bbox="849 504 1452 551">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248 551 849 600">70</td> <td data-bbox="849 551 1452 600">55</td> </tr> </tbody> </table> <p>2、固废</p> <p>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p>	昼间	夜间	70	55	
昼间	夜间				
70	55				
<p>总量控制标准</p>	<p>本项目属于雨水管道建设工程，项目运营期无废气、废水产生及排放，故不涉及总量控制标准</p>				

表 4 工程概况

<p>项目名称</p>	<p>滨海新区环保督察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工程</p>
<p>项目地理位置 (附地理位置图)</p>	<p>天津市滨海新区春光路，起点为紫云环路与春光路交口，终点为新港三号路与春光路交口。（地理位置图见附图）</p>
<p>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p> <p>滨海新区行政文化中心区域因排水管道老旧且管径偏小，汛期时管道排水不畅导致局部区域造成积水，给人民群众的生活带来极大不便，给区域交通带来较大压力。为了改善汛期人民群众的出行方便，保障生命财产安全，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实施了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工程(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p> <p>本项目拟建设 d2000—d2200mm 雨水主管道 380 米，砌筑主管检查井 10 座，砌筑收水井 15 座，拆除现有旧检查井 9 座。采用明开槽施工。为了便于日后区域内雨水管道接入，本工程拟建雨水管道沿线预留 d600mm 和 d1200mm 雨水管接口。同步实施局部管线切改、道路破除及恢复等附属工程。项目总投资约 2595.72 万元。</p> <p><b>1、新建工程</b></p> <p>本雨水工程收水范围为：</p> <p>本工程雨水管道收集道路西侧 200 米左右,道路东侧 150 米左右，面积约为 12ha 范围内的雨水及上游雨水转输流量。</p> <p>依据排水规划，具体设计如下：</p> <p>春光路（紫云环路-花园西路）：沿现状道路西侧（车行道下）自北向南铺设 d2000mm 雨水管道，距规划道路中心线 0.5 米。</p>	

春光路（花园西路-新港三号路）：沿现状道路西侧（车行道下）自北向南铺设 d2200mm 雨水管道，距规划道路中心线 0.5 米。

根据两侧地块现状及远期的需要，在雨水干管适当位置处预埋雨水支管，以方便近远期道路两侧雨水的接入。

## 2、拆除工程

本工程沿春光路北侧铺设排水管道，北起紫云环路南至新港三号路，道路全长约 371m,自北向南铺设雨水管道，距规划道路中心线 0.5 米，现状均为水泥混凝土横向四块板分块布置，每块混凝土板约为 3.5m×4.0m 布置。综合考虑管道开槽与施工工艺，占用道路中心横向两块板，宽度约为 7m。道路破除与恢复方案为道路横向两块混凝土板。考虑施工期间道路断交，初步与交管部门协商两侧居民借由两侧人行道出入，故施工完毕后需对现状人行道花砖、侧缘石进行恢复。同时需要拆除原道路以下 D600 雨水管道 380m，拆除现状检查井 9 座，破除及恢复水泥路面 3220m<sup>2</sup>，破坏并恢复人行道花砖 4400m<sup>2</sup>。

## 3、道路破除与恢复

本工程沿春光路北侧铺设排水管道，北起紫云环路南至新港三号路，道路全长约 371m,自北向南铺设雨水管道，距规划道路中心线 0.5 米，现状均为水泥混凝土横向四块板分块布置，每块混凝土板约为 3.5m×4.0m 布置。综合考虑管道开槽与施工工艺，占用道路中心横向两块板，宽度约为 7m。道路破除与恢复方案为道路横向两块混凝土板。考虑施工期间道路断交，初步与交管部门协商两侧居民借由两侧人行道出入，故施工完毕后需对现状人行道花砖、侧缘石进行恢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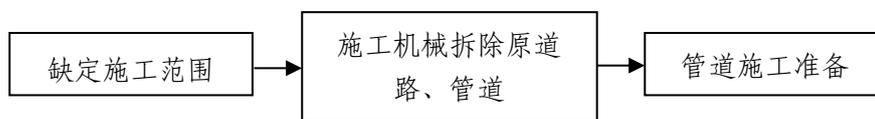
##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本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完成了环境影响评价，于 2021 年 8 月建设完成。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阶段一致，无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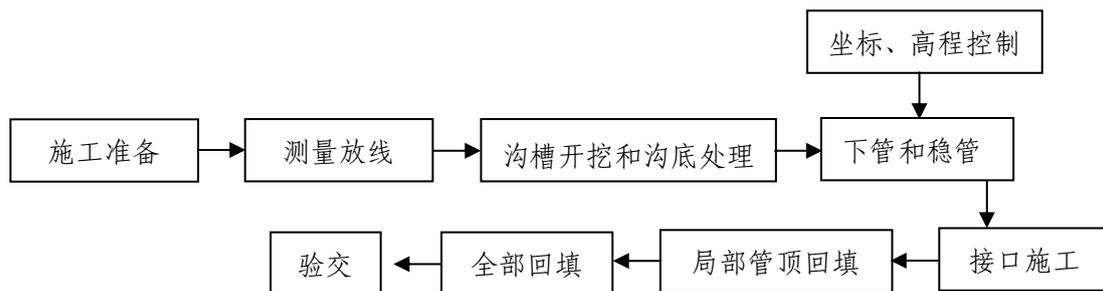
## 生产工艺流程（附流程图）

本项目施工流程图如下：

### 1、拆除工程



### 2、管道施工



##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附图）

本项目工程量较小，故不在施工现场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便道。故无工程占地情况。

##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2595.7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0.05 万元，与环评阶段一致。占项目总投资金额的 0.77%。

表 4-1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万元)	环保功能
1	租用洒水车	1 辆	10,000	1	抑尘
2	租用清扫车	1 辆	10,000	1	抑尘
3	环保厕所	2 个	50,000	10	生活污水收集
4	垃圾桶	5 个	100	0.05	生活垃圾收集
5	施工围挡	800m	100	8	抑尘、隔声
合计		20.05 万元			
占投资额的比例		0.77%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保措施

### 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因素为扬尘、施工机械车辆尾气、噪声、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以及建筑垃圾等。

#### 1、废气

##### 1.1 施工期大气污染源

本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包括施工机械及车辆排放的尾气以及施工现场开挖和回填产生的施工扬尘。

##### 1.2 施工期环境空气影响防治措施

本工程的施工场地位于已建成的道路内，周边分布有住宅和学校，本项目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天津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及天津市蓝天工程的精神，采取以下施工污染控制对策：

(1) 要求对粉状物料加强管理，集中堆放并全部苫盖，堆料场做到不得露天堆放，且不宜在迎风坡和风口；

(2) 建设单位在施工现场应当按照规定设置实体围挡，围挡高度不得低于2.5m。围挡材质采用定型板材。工地围挡可以连续设置，也可以按工程进度分段设置。特殊情况不能进行围挡的，应当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并在工程险要处采取隔离措施；

(3) 对临时堆放的开挖土要加以覆盖，造成扬尘污染。

(4) 建立洒水清扫制度，指定专人负责洒水和清扫工作，对施工路段及便道适时洒水，减轻扬尘污染；

(5) 加强环境管理，施工单位应将有关环境污染问题列入承包施工内容，指定环保管理制度和污染防治措施，安排环保专项资金。

(6) 施工现场对运输车辆采取合理布置运输车辆行驶路线，降低行使速度，减少怠速时间等措施，减少尾气排放。

(7) 施工中通过加强对燃油机械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等措施，使尾气尽量能够达标排放。

(8) 建筑工地必须做到“五个百分之百”方可施工即“工地周边 100%设置围挡、散体物料堆放 100%苫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建筑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拆迁等土方施工工地 100%湿法作业”。



图 4-1 施工现场围挡及苫盖措施



图 4-2 施工现场洒水抑尘措施

## 2、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队伍每天产生的生活污水约 4m<sup>3</sup> 左右，产生量较小。施工现场设置有环保流动厕所，生活污水暂时排放至临时厕所内，定期委托城管委进行清运。因此不会对水环境造成影响。

施工现场采取的废水防治措施如下：

- (1) 施工现场道路保持通畅，排水系统处于良好状态，使施工现场不积水；
- (2) 合理规划施工场地的临时供、排水设施，消除跑、冒、滴、漏现象；
- (3) 施工现场设有环保式可移动厕所，定期清理。

## 3、噪声

本项目施工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设备噪声、运输车辆、物料装卸碰撞噪声以及施工人员活动噪声。建设单位采取施工围挡，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以最大限度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



图 4-3 施工现场围挡措施

#### 4、固废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于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本项目施工现场设置有专用垃圾桶，定期由城管委进行清运处置。

#### 运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为市政雨水管道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完成后无废气、废水等污染物产生。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振动、电磁、固体废物等）

## 环境影响预测

### 1、施工期环境空气影响评价

#### 1.1 施工期大气污染源

施工粉尘主要来自以下几个方面：

（1）以燃油为动力的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增加，必然导致废气排放量的相应增加；

（2）开挖和回填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污染，车辆运输引起的二次扬尘；

#### 1.2 施工期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根据对类似施工现场的多次监测资料，在距污染源下风向 110m 处，总悬浮颗粒物浓度一般在  $0.12\sim 0.79\text{mg}/\text{m}^3$  之间。浓度影响值随风速的变化而变化，小风、静风天气作业时，影响范围小，大风天气作业时起尘量大，污染范围较大。因施工活动是短期的，因此施工扬尘的影响也是暂时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扬尘污染也将停止。

（1）以燃油为动力的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在施工场地附近排放一定量的废气，虽然使所在地区废气排放量在总量上有所增加，但只要加强设备及车辆的养护，保证不排放未完全燃烧的黑烟，严格执行天津市有关机动车辆的规定，其对周围环境空气不会有明显的影响；

（2）施工期间风力较大时或回填土时均会有粉尘扬起。不仅对施工人员及周

围人群产生影响，还会对周围环境景观产生影响；

(3) 施工运输车辆引起的二次扬尘影响时间最长，其影响程度也因施工场地内路面破坏而明显加重。当车速、车重不变的情况下，扬尘量完全取决于道路表面积尘量。积尘量越大，二次扬尘越严重。

### 1.3 施工期环境空气影响防治措施

本工程的施工场地位于已建成的道路内，周边分布有住宅和学校，本项目需要做好扬尘防治，并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避免因施工不当对环境空气造成不良影响。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天津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及天津市蓝天工程的精神，采取以下施工污染控制对策：

(1) 要求对粉状物料加强管理，集中堆放并全部苫盖，堆料场做到不得露天堆放，且不宜在迎风坡和风口；

(2) 建设单位在施工现场应当按照规定设置实体围挡，围挡高度不得低于2.5m。围挡材质采用定型板材。工地围挡可以连续设置，也可以按工程进度分段设置。特殊情况不能进行围挡的，应当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并在工程险要处采取隔离措施；

(3) 对临时堆放的开挖土要加以覆盖，造成扬尘污染。

(4) 建立洒水清扫制度，指定专人负责洒水和清扫工作，对施工路段及便道适时洒水，减轻扬尘污染；

(5) 加强环境管理，施工单位应将有关环境污染问题列入承包施工内容，指定环保管理制度和污染防治措施，安排环保专项资金。

## 2、施工期声环境影响评价

### 2.1 施工机械及噪声源强

在本工程施工机械中，对环境影响较大的是推土机、装载机、压路机、挖掘机、自卸卡车等施工机械。以上施工设备作业时最大声级见表 5-1。

表 5-1 施工机械及运输作业噪声

名称	测点与声源距离 (m)	最大声级 (dB (A))
推土机	5	86
装载机	5	90
挖掘机	5	84
运输卡车	7.5	88

### 2.2 施工噪声影响范围

各施工阶段的设备作业时需要一定的作业空间，施工机械操作运转时有一定的工作间距，因此噪声源强为点声源，噪声衰减公式如下：

$$L_A = L_0 - 20 \lg (r_A / r_0)$$

式中： $L_A$ —距声源为  $r_A$  处的声级，dB (A)；

$L_0$ —距声源为  $r_0$  处的声级，dB (A)。

通过上式计算出施工机械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范围，见表 5-2。

表 5-2 施工机械噪声影响范围 单位：dB

声级 机械	距离 (m)							标准值 (dB)		达标距离 (m)	
	10	20	40	60	80	100	150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推土机	80.0	74.0	68.0	64.4	62.0	60.0	56.5	70	55	26	177
装载机	84.0	78.0	72.0	68.4	66.0	64.0	60.5	70	55	33	281
挖掘机	78.0	72.0	66.0	62.4	60.0	58.0	54.5	70	55	24	140
自卸卡车	85.5	79.5	73.5	70.0	67.0	65.5	62.0	70	55	60	335

从表中可知，施工机械噪声在无遮挡情况下对环境的影响范围为昼间 60m，夜间 335m 时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 2.3 施工噪声影响评价

(1) 如果使用单台施工机械，昼间在距施工场地 60m 以外可达到标准限值，夜间在 335m 以外可达到标准限值。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往往是多种机械同时使用，其噪声影响范围会更大；由于场地两侧分布多个住宅小区，工程夜间施工会对周边小区造成明显影响，因此，为减轻对周边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本工程夜间 22 点之后应停止施工。

(2) 随着工程竣工，施工噪声的影响将不再存在，施工噪声对环境的不利影响是暂时的、短期的行为；

鉴于上述影响，施工单位应遵照《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的要求进行作业，对施工场地用挡板封闭。

## 2.4 施工噪声影响污染防治措施

为减轻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需采取以下措施控制施工噪声污染：

(1) 尽量选取低噪声、低振动的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

(2) 施工设备做好维修保养工作并加装消声设施，保证各机械噪声符合其性能指标。

## 3、施工期水环境影响评价

### 3.1 污水发生量估算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现场施工人员按照 50 人计，每人每天的生活污水发生量按 80L 估算，则施工队伍每天产生的生活污水约 4m<sup>3</sup> 左右。

### 3.2 对水环境的影响分析

施工场地应购置环保流动厕所，定期清理。由于本工程施工期较短，施工人

员产生的生活污水量较少，因此上述污染物经收集清理后不会对水环境造成影响。

### 3.3 施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

- (1) 施工现场道路保持通畅，排水系统处于良好状态，使施工现场不积水；
- (2) 合理规划施工场地的临时供、排水设施，消除跑、冒、滴、漏现象；
- (3) 施工现场应设可移动厕所，定期清理。

### 4、固废发生量估算及处置

施工期固废主要是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施工期施工人数按 50 人计算，按每位职工每工作日产生 1kg 垃圾估算，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50kg/d。

生活垃圾如不及时处理，则会腐烂变质，散发恶劣气味等，污染空气，传染疾病，危害人群健康。因此，应定期对施工期固体废物进行收集送滨海垃圾处理厂统一处理。正常情况下，上述施工期环境影响都仅是暂时存在的，待施工结束后受影响的环境要素大多可以得到改善。

###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在施工场地附近排放一定量的废气，虽然使所在地区废气排放量在总量上有所增加，但只要加强设备及车辆的养护，保证不排放未完全燃烧的黑烟，严格执行天津市有关机动车辆的规定，其对周围环境空气不会有明显的影响；

②施工机械噪声在无遮挡情况下对环境的影响范围为昼间 60m，夜间 335m 时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随着工程竣工，施工噪声的影响将不再存在，施工噪声对环境的不利影响是暂时的、短

期的行为；

③施工期生活废水 4m<sup>3</sup>/d，施工场地设置环保厕所，定期清理，不会对水环境造成影响；

④施工期固体废物 50kg/d，收集后送城市垃圾处理厂统一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4、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 20.05 万元，占工程投资 0.77%。主要用于施工扬尘治理、生活污水收集等方面。

综上所述，从环境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 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津滨审批二室准〔2019〕236号

项目编码 2019-120116-78-01-001426

## 关于滨海新区环保督查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 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部门《滨海新区环保督查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新港二号路-中央大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部门拟投资 2595.72 万元人民币，在滨海新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实施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工程（以下简称“该项目”）。该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建设 d2000—d2200mm 雨水主管道 380 米，项目起点为新港二号路与海滨高速辅道交口，终点

为紫云公园处中央大道旁现状 d1800mm 污水管道检查井，砌筑主管检查井 10 座，砌筑收水井 15 座，拆除现有旧检查井 9 座，并在雨水管道沿线预留 d600mm 和 d1200mm 雨水管接口。项目环保投资约 20.05 万元人民币，约占总投资额的 0.77%，工程预计于 2020 年 7 月竣工。

2019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26 日，该项目受理情况进行了公示；9 月 29 日至 10 月 11 日，该项目拟批复情况进行了公示；根据公示公众反馈意见、环评报告结论及其专家审查意见，在严格落实环评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你部门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贯彻《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天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等环保法规，落实对施工扬尘、噪声等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做好堆场、裸露土地的覆盖措施，有效防止扬尘和水土流失；施工场地附近有敏感目标时，应当设置实体围挡，严禁夜间施工。

2、施工现场设施环保型卫生间，委托城管委定期清运；挖方土回填；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施工结束后做好生态绿化恢复工作。

三、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要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该项目要执行以下环境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 2、《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
-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4、《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 151-2016）；
- 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此复



**主题词：** 环境影响 报告表 批复

---

**抄送：** 天津市滨海新区生态环境局

---

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

2019年10月11日印发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 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设计阶段	生态影响	/	/	/
	污染影响	/	/	/
	社会影响	/	/	/
施工期	生态影响	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做好堆场，裸露土地的覆盖措施，有效防止扬尘和水土流失。	已落实，本项目已按照要求进行了土地覆盖措施，并合理安排施工布局。	/
	污染影响	1、严格贯彻《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天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等环保法规，落实对施工扬尘、噪声等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做好堆场、裸露土地的覆盖措施，有效防止扬尘和水土流失；施工场地附近有敏感目标时，应当设置实体围挡，严禁夜间施工。 2、施工现场设施环保型卫生间，委托城管委定期清运；挖方土回填；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施工结束后做好生态绿化恢复工作。	已落实，本项目已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对施工现场进行了围挡，并采取了洒水抑尘等措施。施工现场设有环保可移动式厕所及专用垃圾桶，定期委托城管委进行清运。	/
	社会影响	施工期一定程度上干扰了附近居民的生活。	通过施工围挡等措施可减小对附近居民的影响，且随着工程结束后，影响逐渐小时。	/
运行期	生态影响	/	/	/
	污染影响	/	/	/
	社会影响	本项目属于市政工程类项目，项目建成后将明显改善项目所在区域汛期排水状况。为所在区域人民生活带来极大便利。		/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生态影响	建设项目管道敷设过程中土地开挖对生态环境会造成一定影响，主要为施工过程中进行的土壤平整、土地开挖、取土、建筑材料堆放等活动，对土地做临时性侵占，改变土层结构，使土壤的理化性质改变，可能造成短期、局部的水土流失。通过做好水土流失的预防工作、植被保护措施，本项目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污染影响	经调查，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均得到妥善处理，没有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社会影响	经调查，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均得到妥善处理，没有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且本项目施工建设期间无居民上访、举报等情况发生。
运 行 期	生态影响	/
	污染影响	/
	社会影响	本项目属于市政工程类项目，项目建成后将明显改善项目所在区域汛期排水状况。进一步改善市民生活环境，为所在区域人民生活带来极大便利，从而提升城市整体综合竞争力。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附监测图）

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分析
生态	/	/	/	/
水	/	/	/	/
气	/	/	/	/
声	/	/	/	/
电磁 振动	/	/	/	/
其他	/	/	/	/

注：本项目为市政雨水管道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完成后无废气、废水等污染物产生，无需进行监测。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p>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p> <p>本项目工程建设的责任单位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有关环境保护的管理。环境保护监督和管理由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p>
<p>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p> <p>无</p>
<p>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p> <p>无</p>
<p>环境管理状况分析及建议</p> <p>1.环境管理状况分析</p> <p>应建立完整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章制度。</p> <p>2.建议</p> <p>（1）认真落实对生态恢复和保护措施；</p> <p>（2）向管道沿线的居民大力宣传有关环保知识，减少有意识和无意识的人为环境污染行为出现。</p>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 调查结论与建议

### 1、结论

#### 1.1 工程概况

滨海新区行政文化中心区域因排水管道老旧且管径偏小，汛期时管道排水不畅导致局部区域造成积水，给人民群众的生活带来极大不便，给区域交通带来较大压力。为了改善汛期人民群众的出行方便，保障生命财产安全，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实施了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工程(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

#### 1.2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关于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对本项目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要求进行建设。满足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要求。

#### 1.3 环境影响调查

本工程建设过程中给当地生态环境带来了一定的影响，建设单位通过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尽量减少了环境影响。施工结束后，工程建设产生的环境影响随之消失。

综上所述，建议通过本工程的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 2、建议

建设单位应加强对管道的日常维护与管理。向管道沿线的居民大力宣传有关环保知识，减少有意识和无意识的人为环境污染行为出现。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及环境保护目标示意图

# 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津滨审批二室准〔2019〕236号

项目编码 2019-120116-78-01-001426

## 关于滨海新区环保督查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 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部门《滨海新区环保督查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新港二号路-中央大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部门拟投资 2595.72 万元人民币，在滨海新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实施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工程（以下简称“该项目”）。该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建设 d2000—d2200mm 雨水主管道 380 米，项目起点为新港二号路与海滨高速辅道交口，终点

为紫云公园处中央大道旁现状 d1800mm 污水管道检查井，砌筑主管检查井 10 座，砌筑收水井 15 座，拆除现有旧检查井 9 座，并在雨水管道沿线预留 d600mm 和 d1200mm 雨水管接口。项目环保投资约 20.05 万元人民币，约占总投资额的 0.77%，工程预计于 2020 年 7 月竣工。

2019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26 日，该项目受理情况进行了公示；9 月 29 日至 10 月 11 日，该项目拟批复情况进行了公示；根据公示公众反馈意见、环评报告结论及其专家审查意见，在严格落实环评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你部门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贯彻《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天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等环保法规，落实对施工扬尘、噪声等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做好堆场、裸露土地的覆盖措施，有效防止扬尘和水土流失；施工场地附近有敏感目标时，应当设置实体围挡，严禁夜间施工。

2、施工现场设施环保型卫生间，委托城管委定期清运；挖方土回填；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施工结束后做好生态绿化恢复工作。

三、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要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该项目要执行以下环境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 2、《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
-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4、《天津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 151-2016）；
- 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此复



主题词： 环境影响 报告表 批复

---

抄送： 天津市滨海新区生态环境局

---

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

2019年10月11日印发

滨海新区环保督察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  
(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8月24日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滨海新区环保督察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对于天津市滨海新区春光路。滨海新区行政文化中心区域因排水管道老旧且管径偏小,汛期时管道排水不畅导致局部区域造成积水,给人民群众的生活带来极大不便,给区域交通带来较大压力。为了改善汛期人民群众的出行方便,保障生命财产安全,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实施了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工程(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

本项目拟建设 d2000—d2200mm 雨水主管道 380 米,砌筑主管检查井 10 座,砌筑收水井 15 座,拆除现有旧检查井 9 座。采用明开槽施工。为了便于日后区域内雨水管道接入,本工程拟建雨水管道沿线预留 d600mm 和 d1200mm 雨水管接口。同步实施局部管线切改、道路破除及恢复等附属工程。项目总投资约 2595.72 万元。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初取得了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立项文件,文

号：津滨审批投准〔2019〕103号。天津滨海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委托天科院环境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编制了《滨海新区环保督察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10月11日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对该环评报告进行了审批，取得了《关于滨海新区环保督察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春光路雨水管网新建（紫云环路-新港三号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滨审批二室准〔2019〕236号）。

工程于2019年10月开工建设，于2021年8月施工完成。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的要求，编制了本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总概算为2595.7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0.0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0.77%。

### 4.验收范围

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实际建设性质、建设地点、施工流程、环保措施与环评批复内容、环评报告内容一致，无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因素为扬尘、施工机械车辆尾气、噪声、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以及建筑垃圾等。

## 1.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包括施工机械及车辆排放的尾气以及施工现场开挖和回填产生的施工扬尘。本项目施工是设置了必要的苫盖及围挡措施。

## 2.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施工现场设置有环保流动厕所，生活污水暂时排放至临时厕所内，定期委托城管委进行清运。因此不会对水环境造成影响。

## 3.噪声

本项目施工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设备噪声、运输车辆、物料装卸碰撞噪声以及施工人员活动噪声。建设单位采取施工围挡，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以最大限度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

## 4.固废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于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本项目施工现场设置有专用垃圾桶，定期由城管委进行清运处置。

## 四、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手续齐全，项目建设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文件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根据验收报告结论，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环保措施满足相关规定要求。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基本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 五、后续要求

根据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应落实以下要求

建设单位应加强对管道的日常维护与管理。向管道沿线的居民大力宣传有关环保知识，减少有意识和无意识的人为环境污染行为出现。